最新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模板8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一

初识张爱玲，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一直不忍读她的作品，因为她用浪漫的名称做幌子，用_的笔调阐释了她对男性的嘲讽。张爱玲关于男人心中红玫瑰和白玫瑰的比喻虽然有些老调，却如一柄锋利的手术刀，轻轻地划一下，便把创口挑破给你看。她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男人听罢，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却是暗底击节，短短三句两言，便扎穿了自己心窝里那见不得光的隐晦念想。女人听毕之后，怅然若失的同时，也是会在心底默默盘算，到底自己是要做男人的蚊子血还是朱砂痣？距离，或许会给彼此裹上一层柔光加一重幻彩，但必须是时间加空间的作用，才能人为地创造出这虚拟的效果。可当两个人真要冲破时光的沙滩，淌过空间的湍流，不顾一切飞奔向对方的时候，结果往往事与愿违。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感触油然而生，一些过来人口口相传的老生常谈，往往是在你被现实的暗礁碰撞得七零八落的时候，才会幡然领悟。别人的经验永远只是说教，自己那点哪怕是不带血的教训，也会铭刻于心、永难释怀。

就像多年之后，佟振保与王娇蕊的重逢。那是一种俗艳、苍老的美丽，还是一如既往地爱打扮要漂亮，但终归是败给了岁月。但生活还是要继续，哪怕是漏洞百出，哪怕是千疮百孔，哪怕是无以为继。眼泪终究只是一时，触动也只是转瞬

的事情。佟振保在完成了这次意想不到的情感消费之后，再一次整装待发，重新做回了一个好人。而娇蕊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一个丝毫没有准备负责任的男人身上后，幸福也随之坍塌。誓言中的他许给的水晶宫殿不过是一间歪歪斜斜的土房子，就连倒掉时趁势而起的灰尘都能让她迷眼流泪不止，伤心和痛苦都只能是自己一个人的，他永远都看不见，就连最后你委曲求全说要给他自由的时候，他也只是看到了解脱的快乐而无视你流血不止的一颗心。爱不能挽留的时候，只有把最后的尊严留给了自己。华丽的转过身来，给他自由让他走。在爱情的游戏里，女人一直都扮演着陀螺一样的角色。迷醉在刚恋爱时的浪漫中，宁愿一直这样长睡不醒，晕晕乎乎的忘记了现实的存在。男人对爱情的憧憬大多是以欲望开始并以占有而告终的，他会被一个特别的女子所吸引，他会禁不住诱惑，总想用征服来证明自己，当女人转过头来认真面对的时候，他却心慌了，因为他从没有说过要你的真心，一切不过是玩玩而已，他们最怕的就是对爱情太认真太执着的女人，这会打乱他们安静的生活和既定的方针，爱过你，却不能在一起，他说他有太多的责任要背负，他还有很长的路要一个人去走，这是的理由也是最滥的借口，不负责任是的解释。可能他转过身的时候也会心痛过，只是因为少了一个爱他的女人。

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可以认真的爱，他要的不仅是华美的过程，还有圆满的结局；如果有那么一个人，在他的心里只有朱砂痣而没有蚊子血，只有床前明月光而没有饭黏子；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有过白玫瑰和红玫瑰，但在彼此共同相守的时光里，他的心头却只盛开着你的那一朵；如果真的有那么一个人，该有多好。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二

“他生命中有两个女人，他说的一个是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

假期时偶然在书房中翻到的这本《红玫瑰与白玫瑰》，封面用酒红色与白色交叉配色，正中间纯白色的标题跃然于眼前，右下角是飘逸的张爱玲的签名。崭新却又落满灰尘，翻开扉页，一种异于其他书籍的香气扑面而来，清幽却不冗杂，简单又纯净。

据说张爱玲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才二十四岁，我想这大概是她自己对爱情的解读吧。

文中的振保租住了老同学的屋子，老同学有一位风情万种的太太，即为红玫瑰，在老同学外出经商的时候，他被红玫瑰“囚住”了。可当红玫瑰提出将事实告诉她的丈夫时，振保却拒绝了，他不愿为此情承受太大的责难。一番曲折，红玫瑰离了婚，却又收拾好纷乱的泪珠离开了他的生命。在母亲的撮合下，振保娶了白玫瑰孟烟鹂，之所以称她为白玫瑰，是因为她身材单薄，静如止水，给人的感觉只是笼统的白净，无法激起振保心中的波澜。

红玫瑰指的是美丽又妖冶的情人，白玫瑰指的是与他共度一生却并不爱的糟糠之妻。我想即使没有读过这本书的人也一定听过“男人的一生全都有过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窗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粘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振保与红玫瑰有染却不愿将他俩的关系告知红玫瑰的丈夫时，我才深刻地明白了这句话的含义，一个男人在婚姻上的困惑，无论娶了哪一个，心里总还惦记着另外一个，在平淡的生活过后，娶了白玫瑰的男人会期待另一种刺激，娇媚的恋情。就像文中的振保一样，一开始愿意用一生的代价，求得在白玫瑰这样冰凉的水流中的沉沦度过这如痴如醉的欢喜后，他不再满足于这样简单的爱情，愿意在中年的时候享受年轻时的活泼，青春，浪荡。红玫瑰风情万种，光艳照人，唤起他心中一圈又一圈的涟漪，无奈错过，不爱的妻子使得他在婚姻外生出旁枝，肮脏，污*，婚姻内部生出芥蒂，更不愿再提起。他的例子摆在

现实来看，接下来的剧情应该是振保抛弃原配，带着外遇远走高飞，可偏偏他的悲哀就在于此，他是中国最合理想的'现代人物，“有始有终”是他的代名词，没和红玫瑰在一起使他成为了爱情的祭品。这样一个普通人，内心世界的无力挣扎，那些欢快欣喜的婚外恋情，冷若冰霜苍白透骨的婚姻，张爱玲在玫瑰之恋中隐喻出现代情感世界的纠纷与不清醒。

我想时间的男人应该是既爱又恨张爱玲的吧，爱她能把自己的困惑描写得如此透彻，恨她将自己卑微又贪婪的欲望展示在世人眼前，她将他们的心理表现得一览无遗，纯净又生动的色彩，不禁也让我生出思考，在男人心中真正完美的女人，总是随着时间，阅历的增长而提高标准，无论是红玫瑰还是白玫瑰，都有所缺憾，红玫瑰与白玫瑰都是爱情的陪葬品，她们输给时间，输给距离。

张爱玲以其叙事的笔法让我看到平凡生活中普通人的挣扎与悲哀，那种琐屑却易逝的欢喜，具有强大的文学价值和现实意义，所以我将这本描述现代爱情中悲欢的书推荐给大家。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三

1红玫瑰与白玫瑰

说定每个男人心中总有两朵玫瑰必定会使女人受伤的。而又要说为了这一山不容两朵玫瑰，所以女人买了个保险：婚姻。这更让人对婚姻的看法特别负面了。但是不管以前那种旧式婚姻的解释是给男人买保险，还是给女人签卖身契，在现在是解释不通的。纵然你可以物化爱情进而物化婚姻，每个人的自由是物化不了的。相互没有感情还想控制对方是行不通的。

2.倾城之恋

张自己评述《倾城之恋》的时候说，从腐旧的家庭里走出来的流苏，香港之战的洗礼并不曾将她感化成为革命女性；香港之战影响范柳原，使他转向平实的生活，终于结婚了，但结婚并不使他变为圣人，完全放弃往日的生活习惯与作风。因之柳原与流苏的结局，虽然多少是健康的，仍旧是庸俗；就事论事，他们也只能如此。

张是冷眼清醒的，她从不人云亦云人人追求的美好结局，如果结局很悲剧的话，她也是不同情的。

3半生缘

全书剧终的时候没人想再去揣测沈世钧和曼桢之间还有没有感情了或者感情多深，即使我斤斤计较的想着过去不能就这么算了，那过去也还是算了。你看年轻时候不管是深刻的感情（沈和顾）还是冲动似的感情（叔惠和翠芝）总是像影子般跟来否定现在，婚姻和家庭。可人却不能否定过去又要振作现在，必定让人不能痛痛快快的。但我是顶喜欢顾曼桢这个人物的，他的可爱之处可能在于她不为她不喜欢的人操心，张在小说中表现出婚姻的悲剧无不在于两个不喜欢的人在一起还希冀互相在乎似的，总不免闹的鸡飞狗跳。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四

由于个人原因，之前很少看这些男女情感文章或小说，至少是心里排斥的，看到这本书名与作者的时候撩动了我内心某处的弦（老是听到朋友说一句话“通往女人心灵的通道是阴道－张爱玲”）。于是夫打算看下去。

本书就两段故事，前一段讲述一个男人从初恋，到恋爱（爱上朋友的妻子，但是是真爱。）这就是情妇。再到这难主人公相亲结婚，婚后的故事。后部分讲述的是一个离婚妇女到不得不恋爱到真爱并结婚的故事。

感受：

一、精神上的恋爱是会结婚的或者可以长相厮守，肉体上的`爱只会停留在某一时间段。

二、所有的爱都不能够脱离物质性，也不能脱离时代背景。（插曲，现在的爱是自由了，自由到男女双方可以完全自由支配第一次，所以第一次随便了，第二次就从身了，想要稳定的婚姻，男女得要经过多少事）。

最后情人强烈似火，如同鲜花红，可这红不长。夫妻本是同林鸟，没有林子还得一起飞。所以，红玫瑰，白玫瑰，确实是红的白了，白的更白了。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五

匆匆忙忙地看完了《红玫瑰与白玫瑰》，一开始却是没多大感觉的，但慢慢回忆着文章的内容，莫名地却想笑。

其实在这之前并没有接触过张爱玲的书，但她笔下的男主角振保却让我感到熟悉，他在各类爱情小说中出现了太多次。这一类人的结局跟振保的倒是不一样的，张爱玲还是笔下留情了。红玫瑰与白玫瑰，男人一生之中都会拥有至少两个这样不同类型的女人，这样不同的两类女人很好地诠释了“得不到的永远是的”这一道理，因为最终留在男人身边的都会变得一文不值。很可笑的是，振保却认为他是不一样的。男人嘛，终归还是一样的啊!除非他的白玫瑰与红玫瑰是一体的在英国是认识的初恋玫瑰是振保心中的怀念，他对娇蕊的爱的其中一部分也是承袭了对玫瑰的留恋。他因娇蕊与玫瑰有几分相似而不自觉喜欢上娇蕊，喜欢上与她私会的感觉，喜欢这种不见得光的刺激，但在娇蕊跟王士洪坦白之后果断选择逃避。相比之下，烟鹂更是无辜与可怜。我的确无法忽略她自身性格上的“那一层膜”也导致了他人不喜与她来往，但是与振保的这段婚姻，却像是把她困住了。旧式的礼教让

她无法得到振保的欢心，但也还是尽力承担着自己的责任，傻傻地为振保作各种辩护，一次引起振保的“重视”居然是因为自己的出轨即便最后振保改过自新，也只是因为“旧日善良的空气一点点靠近”，而不是为了她。男人啊!——来自看完书之后的感叹。

男人和女人都叫嚣着要追求自由的时代，不同的是，男人想着的是要到外国去见识一番在回来，而女人想的’是理所当然的让男人伺候。是因为女性的地位一直都是低下的吧!否则怎么会只是男人心中的红玫瑰与白玫瑰，而没有女人心中的花瓶与花盆呢?振保的人生到底如何我不知要如何评价，但是，娇蕊和烟鹂的呢?她们都是在匆忙的婚姻之后才遇到了自己动心的男人，并为此付出了不小的代价。她们就不能在遇到良人之后才出出嫁么?不能。社会是不会允许的，是社会的落后与旧式观念束缚了她们的人生，断了她们的后路。即便国门已开，即便她们可以到国外读书，可以得到年轻男士的伺候，但那一切终究是为了日后找个好人家。可见，重要的不是谁才是振保心中的女人，重要的是女人可以跟自己心中属意的人在一起而不受外界的干涉，不管红玫瑰与白玫瑰都能找到与只最为相配的花瓶。是世人的偏见才会导致玫瑰身上多了一根根尖利的刺，世人的眼光一日不改变，玫瑰还是会变为墙上的一抹蚊子血或者衣服上的一粒白饭粒，没有了便没有了所以，女人最应该的不是找到教会自己何为爱的人，而是提高自己的地位，重新夺回去爱的权力。女人啊!——来自看完书之后的叹息。

果然，即便是要写感想，还是觉得“呵呵”二字更为贴切了。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六

再读张爱玲《红玫瑰与白玫瑰》有感：男人的生命里有两个女人，一个是白玫瑰，一个是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人——普通人向来是这样区分节烈二字的。

1、开始：娇蕊和振保在明知不合理的情况下热烈开始，开始的那么不顾一切！似乎从不担心结果是否可以承受。二人都很自信自己不过是在游戏人生，各自都有驾御感情、驾御世俗的本领。

2、过程：绝对的浪漫唯美，但是渐渐地各自的心理发生了变化，红玫瑰要的是美好的爱情，甚至愿意牺牲声誉和家庭，天真的认为只要搬开丈夫这块感情的绊脚石，一切就会完美，因为她自信自己有驾御感情的本事，并且勇敢的去做，而振保虽然爱红玫瑰，却依然选择明哲保身，他内心把红玫瑰与白玫瑰区分的很清楚，他需要的是有白玫瑰的家庭还有一切利己的名利声誉，所以值得割舍的就是红玫瑰。

3、结局：对于男女主人公思想的分析，结果显而易见，红玫瑰为了想要的爱情首先放弃家庭，放弃一切不一定值得；但是振保却不领情，毫不犹豫的选择决裂，按照自己想法得到了白玫瑰和名利声誉，至此，美好的爱情最终就这样以悲凉无奈的结局收场。

1、开始：白玫瑰要的是一辈子，现在好将来更要好，简单平淡，似乎过于世俗！振保要的是让他安心的、圣洁的、被世俗认可的想象中的完美的白玫瑰，这样的'女人才是适合自己的妻。

2、过程：在张爱玲的笔下很难感受到这平淡如水的生活有什么激情浪漫可言，乏味懦弱的妻，无尽的家庭琐事，在外人面前笨拙的维护自己丈夫的白玫瑰；不安分的、内心永远凄凉空虚的振保，虽然如此的不满足，但却从未想到过放弃，只是因为烟鹂是自己想要的那朵白玫瑰。

3、结局：在丈夫眼中如此乏味的白玫瑰，长期得不到为人妻应有的的尊重和爱，渐渐的也变成了红玫瑰，不过，只是一个不起眼的那个佝偻着、有着苍黄脸的裁缝的红玫瑰。振保难以理解并且内心深处不情愿承认这个事实，巨大的失败感！

这时振保再见到可称之为俗艳的为人母的娇蕊，而且并不是他想象中的那么的不幸福，妒忌难过落泪的居然是他而不是她！内心的妒忌和强烈的失落感汹涌而来，这样的打击是振保这样自信可以驾御感情、驾御世俗的男人所不能承受的，真正尝到了苦涩滋味的他选择了更加的不尊重来报复，以此来证明自己！其实只是在报复自己！烟鹂此时的选择却没有违背开始时的意愿：一辈子。不离不弃，找到了正确的方法，终于，振保彻误，真正的认真做回了好人！

结局还算不错吧，在我看来，一切的不满足都是欣赏者的心魔在作祟，白玫瑰也好，红玫瑰也罢，不过是欣赏者的思想和需求不同，判断她是哪种玫瑰，只需要扪心自问，我到底需要什么？自然会摘到理想中的那一朵。想好了选择你所需要的那一朵会有什么结局？能否承受？那就要牢记自己的初衷！真心难求，任何事任何人，用正确的心态去对待！千万不要落泪！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七

在张爱玲的第四本小说集中有一篇小说的名字叫《红玫瑰与白玫瑰》。书中的“红玫瑰”与“白玫瑰”是指男人生命中的女性。

书中说“也许每个男子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粘的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我读后笑了，对这个比喻持否定态度，起码一部分男性不是这样的，不然这个世界上就没有好男人了。

故事讲述了出身寒微的振保靠母亲一人供他出国留学。在国外认识了美国女生玫瑰，后因为回国他们分手。回国后和弟弟租住在同学王士洪家中，期间与王的太太王娇蕊有染。王太太为他与丈夫提出离婚。然而他并没有想同她结婚。振保

接受母亲的相亲安排娶孟烟鹂为妻。婚后振保对孟烟鹂有许多不满。振保开始是尽丈夫的责任来喜欢她，后来是每三个礼拜外出宿娼一次，时而回忆曾经的玫瑰和王娇蕊。当振保怀疑被他冷落的妻子与裁缝有染时，他开始公开宿娼，甚至故意把女子领到家门口来刺激他的妻子。他和她都不快乐。

故事中的振保有人性中好的一面。他爱母亲，爱弟弟、妹妹。为弟弟娶亲，给弟弟还债；为妹妹找工作，为妹妹找未来的依托。他是母亲的好儿子，弟弟妹妹的好兄长。

对母亲对弟弟妹妹的这些爱都是真实的。不过我认为振保在自己的情感世界中的爱是欠缺的。在作品中似乎看不到有他真正爱过的女子。

振保是回国前与女友玫瑰分手的，他不想把她带回来成为他的妻。他喜欢玫瑰的开朗与活泼接受不了美国女孩的开放性格，虽然他知道她是一个好女孩。他对她不是真正的爱。

振保与王的太太王娇蕊有染，振保给自己的合理理由是王太太在这之前就是一个趁着丈夫不在家就与人乱来的女子。当他知道王太太为他而与丈夫离婚了时，愕然。他并不想娶她啊。他没有真的爱她，遗憾她不知道这点。

明智的女子要记住一点，保持性的唯一不止是尊重他人，更多的是尊重自己。当自己不敬自己时，人在别人的眼中就会变得轻贱起来，特别是在那个自己认为很重要人的眼里。

他也不爱妻子，没真正爱过的人生是可悲的。

其实他的妻子与人有染是他一手造成的，是他自己给自己加的屈辱。妻子是他自己相亲又相处，交往后他同意成亲的。结了婚就发现娶错了吗，不可理解。

人啊，有了自己的唯一的那个他“她”就用心呵护吧，别把

自己的他“她”推给他人来关照啊。

红玫瑰与白玫瑰的读后感篇八

言有尽而意无穷。

书中主要写了振保这个男人，鲜少提及他的姓氏，一生与女人的纠葛，让我们看到了他的一面，同时也是那些女人的一面。

从巴黎女子的放荡，到之后的不敢耽搁，情迷意乱后的后悔，无法承担的逃避，面对生活的平淡，厌恶的同时却也从来无法挣脱。

大抵每个人生命中都有那一枝红玫瑰，最终却都栖息于白月光。红玫瑰，被认为无法承受，太过热烈而超出了生命的负担。事实上不过是自己的懦弱，不敢面对现实的惨淡。

渴望热烈的感情，渴望一时冲动，却没有办法承受那样炙热的感情，那种动心后的付出。不过是绸缎上留下的大片大片的泪渍，最终的最终，都遗忘在了时间的长河里。

剩下的只是一句你好，只是一个简短的问候，貌似对于往事的依恋。哪有人真的会怀念往事，怀念的不过只是自己的一种缺憾，一种抱歉。如果曾经有那么一段时间，耽误了别人的人生，最后想起来的不过是对于逃避后的庆幸与遗忘。

生活的本身就是平淡，我们终其一生都在寻找这种平淡。起初的我们，不过以为自己是对于现实的妥协，对于世俗的依恋。

百般挣脱后才能够发现这本来就是我们最初的状态，无论我们是有多么讨厌这么一个自己。我们终其一生，不过是做了一个别人口中的好人，世俗意义上的成功，所谓家庭的幸福，

没有那么多宏伟的追求，只是平淡。

走一遭的我们，没有必要去固定自己的形状，可以在意世俗，但永远不要流于世俗。

可以接受别人的指责，如果是自己坚定地生长，那就不要把这种指责放在心上。可以在意别人的感受，如果我们不会过分地委曲求全。追求属于自己的红玫瑰，如果可以，也让她变成你的白月光。

夜夜皎洁，相伴相随。彼此是红玫瑰，也是白月光。长在心上挖不去，陪在身边难相弃。大概这也是爱情最好的模样。拥有轰轰烈烈的青春，也有细水长流的过往。愿我们都能够找到属于自己玫瑰与月光。